

行人闯红灯 在周口的变与不变

□见习记者 田亚楠 文/图

6月7日16时许，在周口中心城区交通大道与中州大道交叉口，记者守点观察20分钟，未发现行人闯红灯现象。这是记者当天观察的第6个路口，仅有少数人出现闯红灯行为，绝大多数人遵守交通规则。

行人闯红灯是个老生常谈的话题。近年来，周口市采取一系列举措整治行人闯红灯现象，取得了一定效果。人们的安全意识、规则意识较之以往，明显提升。



宣传+引导“七进”宣传效果佳

在大庆路与交通大道交叉口，一名男子低头看着手机，脚刚踏上斑马线的那一刻，突然传来交通指示灯发出的声音“现在是红灯，请不要闯红灯”。该男子立刻退了回来，站在路口等待。

在人民路，白色护栏将道路分开，护栏两侧张贴醒目的禁止闯红灯宣传标语，让人一目了然。

在工农路与黄河路交叉口，烈日当头，行人在遮阳棚下等红灯，遮阳棚上“走文明路、开文明车、做文明人、创文明城”的宣传标语格外醒目。

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人们的守法意识，是周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整治行人闯红灯行为的出发点。

近年来，周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开展多轮宣传活动，利用电视、短视频等媒体和网络平台，通过进校园、进社区等活动，重点讲述闯红灯行为的危害，在全市营造了浓重的遵守交通规则的良好氛围。活动期间，该局组织交警前往车流人流密集区域，张贴宣传标语，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，设置安全教育亭，以点带面，全面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。志愿者统一穿着红马甲，对

闯红灯、不走斑马线等不文明行为进行提醒和劝阻，引导广大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、培养文明交通习惯、抵制不文明交通行为。

据了解，周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立足实际，深入开展交通安全“七进”宣传活动，得到了全社会广泛支持。尤其是在入校宣传方面，将安全文明教育搬上讲台，以案讲法向学生传播法律知识，同时让学生回家后将所学到的法律知识转述给家庭成员，取得了法律宣传一传十、十传百的效果。

惩罚+教育 柔性执法获赞许

“你好！请往后退一步，不要靠马路太近。”一名女士耐心地劝导，不停地挥着手中的小红旗。旗子上“文明执勤岗”的字样引人注目。

在开发区，针对行人闯红灯行为，交警要求违法者在路口当30分钟志愿者，对违反交通规则的行人进行劝导，以此让违法者更深刻地理解交通规则的重要性。

在川汇区，交警会在人流量较大的路口处设置桌椅，要求违反交通规则的行人抄写《道路交通安全条例》中的部分内容。

在示范区，交警为治理行人交通

违法行为推出新招，违法当事人要在朋友圈曝光自己的行为并“集赞20个”即可离开。

闯红灯作为一种明知故犯的交通违法行为，必须进行处罚。周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在执法过程中将惩罚与教育相结合，切实提高了治理效果。

“我们的民警在执勤过程中，坚持柔性执法理念，注意执法形象，使用规范用语对行人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执法，得到了群众的理解和支持。”周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宣传科科长徐素云说。

与此同时，交警支队在治理过程中还引入高科技，一方面针对重要路口行人多不易取证等问题，配套建设了行人闯红灯自动识别抓拍系统，另一方面在人流量较大的路口，建立“行人过街语音提示系统”，并在上下班高峰期启用警用无人机，对行人交通违法行为进行监督和取证。

看车不看灯 闯红灯行为仍有发生

6月8日12时许，在太昊路与中州大道交叉口，一名男子赶到路口时绿灯刚灭。可能是因为等红灯时间太长，他看路口的汽车还没启动，就赶紧闯了过去。一名女子则趁



八一大道与建新路交叉口，出现多人闯红灯现象，包括一名骑手和一名推婴儿车的老人



大庆路与七一路交叉口，行人在烈日下等红灯

汽车等候红灯的间隙，快速从车流前方穿越过去，没走几步，绿灯亮起，车流动了起来，女子不得不停下脚步，站在道路中间，甚是危险。

通过观察，记者发现我市大部分市民都能遵守交通规则，但仍有个别市民存在闯红灯现象。有的市民不管不顾交通信号灯，肆意横穿马路，在车流中自由穿梭；有的市民虽然不闯红灯，但在等候红灯时站在斑马线上，挤占原本就不宽的道路；有的市民为了方便，过完马路后不走人行道，直接走在机动车道上，给他人和自身安全带来隐患。

在当下治理取得一定成效的情况下，要彻底解决行人闯红灯问题依旧任重道远。

“只有人们从思想上意识到闯红灯的危害，市民整体的交通认知得到提升，行人闯红灯问题才能从根本上得到解决。”徐素云说，“这就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更高要求，要继续丰富宣传形式，创新管理方式，让交通规则意识、安全意识深入人心。”

市民文明素质的高低，通过行人过马路便可见一斑，市民的一言一行最能真实反映一个城市的文明程度。当前正值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关键时期，广大市民更应该遵守交通规则，从自身做起，自觉抵制不文明现象，坚决向闯红灯说不。